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华创鑫睿（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创鑫睿”）持有公司股份 128,114,2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50%，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其中：华润创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创业”）持有华创鑫睿 87.36%股份，华润创业联和基金一期（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联和基金”）持有华创鑫睿 12.64%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根据联和基金相关合作协议，其面临基金到期退出安排，需要减持其间接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因此华创鑫睿本次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16,200,599 股（含本数），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开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含 3 个月期满当日）实施。

此次减持完毕后，联和基金将进行清算，不再持有华创鑫睿股份。

本次减持计划不会改变华润创业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高度认可，华润创业将通过华创鑫睿继续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华创鑫睿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28,114,296股
持股比例	10.5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协议转让取得：91,510,211股
	其他方式取得：36,604,085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华创鑫睿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6,200,599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33%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6,200,599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10 月 21 日～2026 年 1 月 20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协议转让获得的股份及以往派发的红股。
拟减持原因	基金到期，正常清算退出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华创鑫睿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不得减持的情形。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为华创鑫睿根据其股东联和基金自身资金需求做出的决定，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华创鑫睿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及相关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2日